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ONCOM HOLDINGS LIMITED

百家淘客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7)

內幕消息

有關可能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由百家淘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一封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的信函，聲稱該信函為要求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請求（「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背景

本公司欲告知其股東一月信函及三月信函的內容。於一月信函中，有關人士自稱為及代表Absolute Skill授權一月信函，建議審議及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金炳權先生的董事及／或主席職務及其擔任的董事會任何委員會的任何職務（如有），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即時生效；
- (2)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具滋千先生的董事職務及其擔任的董事會任何委員會的任何職務（如有），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即時生效；

- (3)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肖金根先生的董事職務及其擔任的董事會任何委員會的任何職務（如有），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即時生效；
- (4)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鄺振文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及其擔任的董事會任何委員會的任何職務（如有），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即時生效；
- (5)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曾頌愉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及其擔任的董事會任何委員會的任何職務（如有），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即時生效；
- (6) 動議選舉新的董事會成員；
- (7) 動議選舉新的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及
- (8) 動議將董事的最高人數上限設定為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在任董事之人數。

由於自稱為及代表Absolute Skill授權一月信函的人士並非且從未為Absolute Skill的日常聯絡人，故本公司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起就一月信函尋求法律意見。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接獲三月信函，當中自稱為及代表Absolute Skill授權三月信函的另一人士建議審議及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金俊燁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2)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具滋千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3)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肖金根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4)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鄭君瑜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5)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冼佩瑩女士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6)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曾頌愉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7) 動議可於本要求日期至緊接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委任任何及所有董事，除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包括如有續會，則為續會）上獲委任董事之人士外，如有續會，則在續會上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任何及所有董事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8) 動議將本公司董事的最高人數上限設定為緊接臨時股東大會前本公司董事總數之和，並即時生效；
- (9)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委任Ng Thiam Chye先生（又名Huang Tiancai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 (10)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委任Wang Yao Hsiong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及
- (11) 動議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自稱為及代表Absolute Skill授權一月信函的人士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發出的電子郵件，通知一月信函將被撤回，並將被三月信函取代。因此，本公司已對自稱為及代表Absolute Skill授權一月信函及三月信函的兩名不同人士進行核實過程，並就將予採取的適當行動徵詢進一步法律意見。

有關可能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最新情況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三十九分，董事會接獲一名自稱隋曉荷女士（「隋女士」）且據稱為Absolute Skill的唯一股東發出的電郵（「**第一封電郵**」），彼於電郵中稱（其中包括）(1)彼並無授權為Absolute Skill代表的任何人士發出一月信函或三月信函及(2)彼並不知悉存在一月信函及三月信函的情況。

此外，隋女士於第一封郵件中為及代表Absolute Skill建議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具滋千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2)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肖金根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3)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趙修明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4)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冼佩瑩女士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5)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蔡佩瑤女士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6) 動議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曾頌愉先生的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 (7) 動議董事會根據細則第114條罷免郭啟雄先生的公司秘書職務，即時生效；及
- (8) 動議根據細則第176(b)條罷免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核數師職務，即時生效。

然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下午九時十分，董事會接獲一名自稱隋曉荷女士且據稱為Absolute Skill的唯一股東發出的另一封電郵（「**第二封電郵**」），當中澄清，不知名人士代其簽名並使用Absolute Skill的公司印鑒寄發第一封郵件，因此第一封郵件屬偽造。隋曉荷女士在第二封郵件中亦聲稱，發出一月信函及三月信函的兩名人士均為Absolute Skill董事會正式授權的人士，並要求本公司盡快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由第二封郵件得知，本公司相信該四名人士之間勢必存在欺詐行為。因此，本公司已向該四名人士寄發盡職審查問卷，以核實彼等身份。同時，本公司已向香港警方報案，進行進一步調查。

該名（等）聲稱代表Absolute Skill人士的身份一經核實，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細則即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為免本公司寄發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信函產生任何其他不必要的混淆，本公司正就上述事宜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將於適時另行刊發公告，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目前及不久將來（如有）的可能要求的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百家淘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金俊燁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俊燁先生、具滋千先生、肖金根先生及鄭君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佩瑩女士及曾頌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zioncom.net刊載。